

证券代码: 603022

证券简称: 新通联

公告编号: 临 2017-001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8日、2月9日、2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7年2月8日、2月9日、2月10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书面问询,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4.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0日